



## 教學演示

### 一、基本理念

教學演示為學實務能力之整合項目，最能展現教師的教學實務能力，必須清楚掌握學科領域知識、了解並能使用各種教學技巧或方法、並且透過師生互動調整教學的節奏。以「迫近於實務」為原則，兼採醫學客觀架構臨床測驗模式(OSCE)，安排中學生為模擬學生，而受邀擔任的國高中資歷豐富的教師及大學教授，則於微型教室單面鏡後進行評量，不影響應檢人於 15 分鐘的教學及其與學生互動的真實表現。

### 二、檢測方法

#### (一) 檢測指標

分 4 大項評鑑指標，包括 15 條參考檢核重點

#### (二) 各項評鑑指標(參考檢核重點)與評量準則說明

教學演示檢測項目評鑑指標(參考檢核重點)與評量準則說明 (以國文科為例)

檢測指標	參考檢核重點	評量準則			
		內涵說明	優良	通過	不通過
1 精熟任教學科領域知識	1-1 能正確掌握任教單元的教材內容	教學內容不偏離主題、教授正確的學科知識、能適時補充新知，協助學生了解學習重點。	教學符合主題、有正確的學科知識並能適時補充新知，促進學生舉一反三	教學符合主題、且具有正確的學科知識，協助學生了解學習重點	教學不符合主題、或無法提供正確的學科知識、促進學生了解學習重點
	1-2 教學內容能連結新舊概念或學生生活經驗	教師授課內容所舉的例子，能切合學生的生活經驗，並能與教材內容相關。	所舉的例子能促進學生思考，並連結到生活經驗，促進學生下一階段的學習	所舉的例子能切合學生生活經驗，並與教材內容相關	所舉的例子無法切合學生的生活經驗或與教材無關
2 清楚呈現教學內容	2-1 能呈現學習目標或學習重點	上課一開始，教師可採口頭或書寫等方式，清楚呈現這堂課預期的目標或學習重點。	一開始不只以口頭或書寫方式說明預期目標或學習重點，並能利用其他媒介，讓學生更清楚學習內容	一開始便以口頭或書寫等方式清楚說明預期目標或學習重點	一開始並未揭示預期目標或學習重點，便直接進行課程



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  
附錄-中-5：教學演示設計檢測

教學演示檢測項目評鑑指標(參考檢核重點)與評量準則說明 (以國文科為例)

檢測指標	參考檢核重點	評量準則			
		內涵說明	優良	通過	不通過
3 運用有效教學技巧與方法	2-2 能有組織條理呈現教材內容或概念	能以提綱挈領方式，運用語言、板書或圖表等，摘要與凸顯教材內容重點。	教師能運用語言、板書或其他方式，有條理的呈現教材內容重點，並能清楚表達教材內容重點間的關聯性	教師能運用語言、板書或其他方式，有條理的呈現教材內容重點	並未說明，或無法有條理的呈現教材內容重點
	2-3 能適時歸納學習重點	學生學習完一部份教材後，可由教師統整或引導學生歸納學習的重點。	於學生學習後，能引導學生統整、歸納出自己的學習重點	於學生學習後，統整、歸納學習重點	學生學習後，並未統整、歸納學習重點
	3-1 能引發學生學習動機與興趣	在課堂教學實施之初及期間，能引起及維持學生的學習興趣與動機。	在課堂開始時和課程進行期間，能引發及維持學生的學習興趣與動機，並在教學過程中，能夠讓學生願意持續參與學習	在課堂開始時和課程進行期間，能引發及維持學生的學習興趣與動機	在課堂開始時和課程進行期間，沒有引發及維持學生的學習興趣與動機
	3-2 能善於變化教學活動或教學方法	採取多元的教學活動或方法，在教學過程中適時穿插不同的教學活動或方法。	在進行教學活動時，採取多元的教學活動或方法，適時的穿插於教學過程中，讓教學過程更生動有趣	在進行教學活動時，採取多元的教學活動或方法	在進行教學活動時，採取單一的教學活動或方法，缺乏變化
	3-3 教學活動能融入學習策略的指導	能適時運用學習策略，如重述、圖像、組織、摘要等。	在進行教學活動時，能適時運用不同的學習策略，協助學生學習	在進行教學活動時，能運用不同的學習策略，協助學生學習	在進行教學活動時，沒有運用或只運用單一的學習策略
3-4 能掌握時間分配和教學節奏	能視教材性質作調整，呈現速度的快慢。	能根據學生學習狀況，適時調整教學節奏與時間分配，協助學生更易學習	能掌握教學活動的教學節奏，時間分配也適當，於演示時間結束時，完成一開始所揭示得學習重點	沒有掌握教學節奏，時間分配不當，或演示時間結束時，尚未完成一開始所揭示的學習重點	
3-5 能透過發問技巧，引導學生思考	能由淺而深提出不同層次的問題、有適當的待答時間及聽答後歸納整理等技巧。	能提出不同層次的問題，且給予學生待答時間，並能收集學生的回答，進行歸納與統整	能由提出不同層次的問題，且給予學生待答時間	提出的問題沒有層次性，且未給予待答時間	



教學演示檢測項目評鑑指標(參考檢核重點)與評量準則說明 (以國文科為例)

檢測指標	參考檢核重點	評量準則		
		優良	通過	不通過
		<p><b>內涵說明</b></p> <p>教師可運用異質性或同質性的分組，提供學生主動思考、相互討論或小組練習的機會，達成共同的學習目標與任務。</p>		
	3-6 能引導學生進行小組學習或討論	於教學時能運用分組學習方式，引導學生進行討論思考	於教學時能運用分組學習方式	於教學時，沒有採取分組學習方式
	3-7 能引導學生提供適切的學習回饋	在教學過程中，適時運用口語對話、紙筆、問答等各種評量方式，檢視學生學習成果	在教學過程中，運用口語對話、紙筆、問答等各種評量方式，檢視學生學習成果	在教學過程中，未運用評量，檢視學生學習成果
	4-1 板書能正確工整，布局適切	在黑板上書寫的文字用字正確且優美，布局有順序性，讓學生清楚了解，更能運用不同顏色的板書來強調學習重點	在黑板上書寫的文字用字正確，布局有順序性，讓學生清楚了解	在黑板上書寫的文字有誤、字體潦草，難以辨識，或書寫位置與布局凌亂，造成學生難以閱讀
4 應用良好溝通技巧	4-2 能運用口語清楚表達重要概念	能適切運用口語技巧(如音量、速度、咬字、語調、語氣變化)，來幫助學生掌握重要概念。	在進行教學活動時，音量適中、速度合宜、咬字清楚、語調抑揚頓挫富有變化，使教學活動更生動活潑	在進行教學活動時，音量過小或過大、速度過快或過慢、咬字不清楚、語調或語氣沒有變化
	4-3 能有效運用非口語溝通技巧	運用眼神、表情、手勢、教室走動等方式，向學生明確傳達訊息，使教學活動順利進行。	在進行教學活動時，能根據學生反應修正非口語溝通技巧，向學生明確傳達訊息，使教學活動順利進行，提升學習成效	在進行教學活動時，未能適切使用眼神、表情、手勢、教室走動等方式，讓學生產生困惑，造成無法了解所要傳遞的訊息



### (三) 檢測評量說明

#### 1. 依檢測結果等級說明

等級	等級內涵	達成條件
通過且優良	代表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表現優異。	通過該科別之優良指標；若未設定優良指標，則以兩位評審共同優良指標數達指標達 12 項(含)以上(即 75%以上項目)為絕對標準。
通過	代表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表現良好。	兩位評審於該科別之核心指標皆皆勾選「通過」或「優良」，及兩位評量委員皆勾選「通過」或「優良」項目數達 11 項(含)以上(即 70%以上項目)
不通過	代表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表現有待改進。	指標未達「通過」等級。

#### 2. 兩位評鑑委員觀察者一致性需達 0.7，計算如下：

評委 I 與評委 II 評量相同等級之項數\_\_\_\_\_項

\*勾選「通過」或「優良」均視為「通過」

$$\frac{\text{相同等級之項數}}{\text{總計之項數}} = \underline{\hspace{2cm}}$$

#### 3. 檢測委員資格

需具下列資格之一者，且參與主辦單位辦理檢測委員研習及共識會後得擔任之。

- (1) 具實習輔導教師認證資格
- (2) 具教專進階、教學輔導教師資格之中學教師
- (3) 參與指標研發委員

#### 4. 檢測評量表，如附件。

### (四) 檢測對象

修習中學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之師資生（包含碩士／博士班師資生）



### (五) 檢測時間

於學年上、下學期間各辦理一次為原則，以 105 學年度為例，上學期於 105 年 11 月至 106 年 1 月間辦理，下學期於 106 年 4 月至 6 月間辦理，詳細時間由主辦單位另行研擬規定。

## 三、 檢測場地與情境

### (一) 檢測場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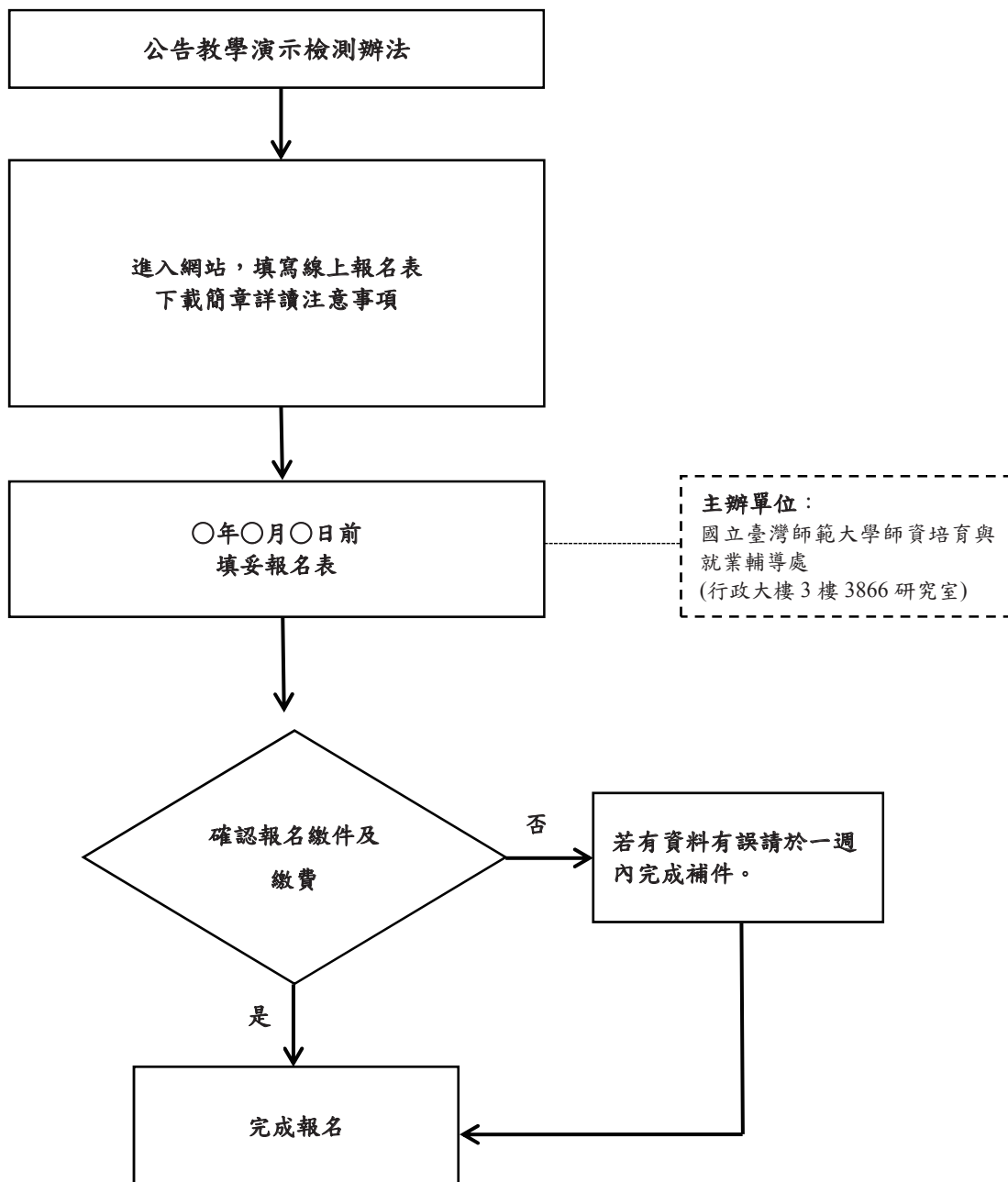
本計畫內「教學演示」檢測項目檢測場地需求，以具有單面鏡之微型教室為佳，避免評審影響應檢人之表現。考量微型教室數量有限，未來擴大辦理時，以具有即時錄影投影設備之遠距教室，或一般有黑板、課桌椅的教室亦可。

### (二) 檢測情境

- 1.報到：於檢測時間前 30 分鐘開始報到，領取考題、空白教案及授權聲明書。
- 2.演示準備：於主辦單位提供之準備室內進行教學準備，可使用自行攜帶之教具或電腦等工具，惟準備期間不得交談，亦不得使用任何通訊軟體。
- 3.檢測實作：
  - (1) 於演示時間前 5 分鐘至檢測教室外報到，等候叫號。
  - (2) 台下備有 5 名模擬學生以檢視應檢人與學生之互動能力。
  - (3) 教學演示檢測時間每人 15 分鐘，第 13 分鐘鈴響一短聲，第 15 分鐘鈴響一長聲，即停止教學演示。
  - (4) 教學演示應根據檢測題庫及檢測重點進行課程規劃，演示後教案無須繳回。
- 4.檢測結束：鈴聲響畢即停止演示，繳交問卷後即可離場。



#### 四、報名流程圖與報名相關表件



※如對有關報名作業有疑問之處，歡迎洽詢承辦人員



附件一- 授權書

#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 檢測

## 授權聲明書

本人\_\_\_\_\_參加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舉辦之教學實務能力檢測—教學演示能力檢測，同意將個人作品無償授權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作為典藏、推廣、公布、發行、重製、複製及公開展示及其他推廣教育之利用，同意參與相關研究並填寫問卷。

本作品保證為授權人所創作，無侵犯他人之智慧財產權，如有抄襲、侵害他人權利之情事，或違反本聲明之事實者，即取消檢測資格，並願負相關之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立授權書人（簽章）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戶籍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

附件二- 評量表

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  
教學演示  
評量表

檢測編號：				
評分指標	教學演示 內容敘述	評分等級		
		優良	通過	不通過
1.精熟任教學科領域知識	1-1 能正確掌握任教單元的教材內容			
	1-2 教學內容能連結新舊概念或學生生活經驗			
2.清楚呈現教學內容	2-1 能呈現學習目標或學習重點			
	2-2 能有組織條理呈現教材內容或概念			
	2-3 能適時歸納學習重點			
3.運用有效教學技巧與方法	3-1 能引發學生學習動機與興趣			
	3-2 能善於變化教學活動或教學方法			
	3-3 教學活動能融入學習策略的指導			
	3-4 能掌握時間分配和教學節奏			
	3-5 能透過發問技巧，引導學生思考			
	3-6 能引導學生進行小組學習或討論			
	3-7 能引導學生提供適切的學習回饋			
4.應用良好溝通技巧	4-1 板書能正確工整，布局適切			
	4-2 能運用口語清楚表達重要概念			
	4-3 能有效運用非口語溝通技巧			
評審意見				

評審簽名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